

长垣市交通运输局 文件 长垣市城市管理局

长交〔2024〕92号

签发人：张 峰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二届三次会议 第 239 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王喜芳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公共自行车和共享电单车一体化运行方面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的支持和关心。针对您提出的关于公共自行车和共享电单车一体化运行方面问题，一是城管局已组织人员对主次干道、背街小巷、商场超市、农贸市场等城区范围内停车设施位置、数量等开展拉网式排查，建立工作台账，及时复划不清晰停车泊位标线，对新修道路、商业街、社区（小区）周边全面划设停车位，做到能划则划，应划尽划。二是自 2024 年 4 月，我市重新更换哈啰共享单车 3000 余辆，不仅保障了市民出行的舒适度和安全性，还有效解决了市民公交出行“最后一

公里”难题。鉴于我市实行城市公交免费乘坐政策，基本能够满足居民出行需求，下一步将做好共享电动车入驻的市场调研工作，确定共享电车准入政策。三是开展停车秩序专项整治，加大对机动车上人行道、非机动车无序停放等违法整治力度，清理长期占用临时停车泊位的“僵尸车”，全面提高道路通行能力。五是加大巡查管控力度，重点加大对乱停乱放高发路段、市民群众投诉较多路段高压监管态势，防止问题反弹。

衷心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理解，并希望您能够继续关注、理解和支持全市交通运输工作，共同促进长垣交通运输事业取得新的更大的发展。



长垣市交通运输局



长垣市城市管理局

2024年6月20日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长垣市交通运输局 8851000

联系人：丁 雪

邮 编：453400

抄 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2份），市政府办公室（2份）。

长垣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

2024年6月20日印发